

明愛莊月明中學
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家長通告第三十四號 (中四至中五級)

敬啟者：

有關下學期考試事項，希為垂注：

- (一) 本年度下學期中四級及中五級的考試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(星期二)至六月十九日(星期三)舉行。茲將考試時間表後列，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勤加溫習。
- (二) 考試期間，同學如因病缺席考試，須妥善辦理請假手續，並出示醫生證明信，方可申請補考。此外，考試臨近，學校的課外活動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(星期一)起停止舉行，希為知悉。
- (三) 考試期間，若教育局宣布學校停課，該考試的科目將改於原訂考試時間表的最後一天下午舉行。有關考試規則詳情，可參閱附件「測考規則」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彭耀鈞



謹啟

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

2023-2024 年度下學期中四級及中五級考試時間表

日期	地點：禮堂		
	科目	時限	分鐘
11/6(二)	中四級、中五級 英文閱讀 (卷一)	08:30-10:05	90
	中四級、中五級中文寫作能力(卷二)	10:25-12:45	135
12/6(三)	中四級、中五級 中文閱讀能力(卷一)	08:30-10:05	90
	中四級/中五級 化學 (RM 510)	10:25-13:00	150
	中四級資訊 (卷一) (RM 510)	10:25-12:00	90
13/6(四)	中四級資訊 (卷二) (RM 510)	12:20-13:25	60
	中四級 / 中五級 英文作文 (卷二)	08:30-10:35	120
14/6(五)	中四級 / 中五級 公社科	10:55-13:00	120
	中四級 英文聆聽 (卷三) (禮堂)	08:30-10:35	120
	中五級 英文聆聽 (卷三) (510 室)		
	中四級 / 中五級 英文說話 (等候室:禮堂)	10:55-12:30	90
中四級 / 中五級 數延科 (RM 108)	13:30-15:35	120	
17/6(一)	中四級 / 中五級 數學(卷一)	08:30-10:50	135
	中四級 / 中五級 數學(卷二)	11:10-12:30	75
18/6(二)	中四級/中五級 經濟 (卷二)	08:30 - 10:05	90
	中四級/中五級 旅遊與款待 (卷二)	08:30 - 10:20	105
	中五級 資訊 (卷一)	08:30 - 10:35	120
	中四級/中五級 生物	08:30 - 11:05	150
	中四級/ 中五級 經濟 (卷一)	11:25 - 12:30	60
	中五級 資訊 (卷二)	11:25 - 13:00	90
	中四級/ 中五級 旅遊與款待 (卷一)	11:25 - 13:00	90
19/6(三)	中四級 企財	08:30 - 09:35	60
	中五級 倫宗	08:30 - 10:20	105
	中五級 企會 / 企管	08:30 - 10:50	135
	中四級/ 中五級 物理	08:30 - 11:05	150
	中四級/中五級 視藝	08:30 - 12:35	240

測考規則

1. 一般規則

- 考試期間，同學如因病缺席考試，家長須於開考前十五分鐘，致電向學校請假，並於翌日向班主任提交告假信及醫生紙，才可向教務組申請補考。
- 學生須清楚留意考試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，準時出席考試。

2. 開考前

- 學生須於開考前 10 分鐘到達試場外，準備進入試場/備試室。
- 學生進入試場後，須保持安靜。
- 學生須將所有書本、筆記或紙張放入書包，須將袋口拉鍊拉上。

禮堂考生	書包放於椅子下。
課室考生	書包放於黑板下。

- 試場內，學生須將所有電子／通訊器材關掉(包括手提電話或智能手錶)，否則會被扣分或取消考試資格。

禮堂考生	將已關掉的手提電話放在座位下的當眼處。
課室考生	將已關掉的手提電話放入書包。

- 將學生證放於桌面右上角。將所需要使用的文具放在桌上，筆袋放在椅子下面。
- 若使用計算機，須將計算機放在桌上，並將計算機封蓋/皮套放置於書包內或座位下。須檢查計算機，以確保機身沒有任何書寫內容或記號。
- 學生可按照老師指示，檢查試題是否有漏印；檢查試題完畢後，須立即將試題蓋上。考試未開始前，學生切勿翻閱試題。

3. 考試進行

- 考試開始後，學生可在問題卷／答題簿的適當位置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及班號。
- 學生若有需要於書包內提取任何物件，須向老師提出，在監督下進行。
- 考試期間，不可與其他考生交談，並須保持良好坐姿。
- 學生需要前往洗手間，老師須記錄學生姓名、班別、離開及回來時間。

4. 考試後

- 若在禮堂應考，學生須於小息時，將所有個人物件帶離試場。
- 留意第二節的進行時間，須於開考前 10 分鐘到達試場外，等候入場。

5. 語文口試

- 學生須於開考前 5 分鐘進入備試室報到，任何遲於開考時間到達的考生，不可應考，亦不會獲得補考。
- 學生在備試室內，不應離開指定座位或與其他考生交談。
- 在備試室及試場內，學生須將所有電子／通訊器材關掉，否則會被扣分或取消考試資格。

6. 試場違規

學生若違反考試規則，會被扣分、降級或取消有關科目考試成績，並須接受紀律處分。
違規行為包括：-

- 試場內不聽從老師指示，或不遵守試場規則。
- 考試進行中，被發現衣袋內、身上、桌上或抽屜內有筆記、書籍或任何電子／通訊器材。
- 學生意圖作弊或作弊。